



倫敦重視

強租借新界
土地的天然
資源，張伯
倫拍電報予
香港護督柏

克，日期，係一八九八年六月二十四日。那時香港第十二任總督卜亨利爵士尚未到任，由護督柏克代理總督職務。電報係密碼發出，告知《展拓香港界址專條》，已在六月九日簽署，七月一日生效。這封電報所以用密碼發出，因為其中有一段內容，是涉及與西班牙作戰的海軍基地的。

張伯倫在電報中談及：「初步施政方針的計劃需要安排，可能有人反對佔領大鵬灣的海域，直至英國停止利用此地域，作為與西班牙作戰的軍事基地。我獲悉你現在正調查此事的真確性。」

「專條生效以後，可能提早接管新租借地。若大鵬灣並非適宜用作英國海軍基地，則應延長接管日期。現時很難給予肯定指示。」

新任香港總督卜亨利爵士定是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到任，在張伯倫的計劃中，首先要獲得新租借地的天然資源的調查資料。因此，他在給護督柏克的密碼電報中，明確指示：「現時是主要獲得新租借地的天然資源的調查資料，作為將來制訂施政方針的參考。」

灣大鵬佔領企圖英曾

——新界的鄉村與習俗

劉崇

針的參考。駱克係一位資深而又有豐富常識的官員，他此次被派往新租借地負責調查工作，並不是以香港布政司的身份，而是以代理布政司身份，支取布政司薪金之一半。所搜集的資料，用作將來新租借地的施政方針參考。」

駱克於一八九八年八月二日到達香港，張伯倫預料在九月上旬，駱克便可完成調查任務。調查工作規定為一個月，在十月間，駱克便要回到倫敦，向張伯倫提出報告，並與卜亨利爵士共同商討新租借地的施政方針。

英國政府在與中國政府簽署「展拓香港界址專條」後，便向中國政府提出保證：「一俟接管新租借地，香港政府便會設法防止偷運違禁品入中國，及防止被人利用此租借權而令中國政府蒙受損失。」

張伯倫並在密碼電報中知會護督柏克，謂已訓令駱克向你報告一切情況，並請其派遣適當官員，協助駱克工作。《展拓香港界址專條》，表面上係作為防衛香港安全之用，而實質上則在於謀取新界的天然資源。那時香港匯豐銀行與怡和洋行聯合組成「中英銀公司」，準備提供興建中國鐵路資金。英國勢力逐步進入中國華南地區，對策劃新租借地的施政方針，自然無所顧忌了。